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處與學生代表座談紀錄

時間：103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呂福興教務長

記錄：林羿吟

與會人員：

學生會代表-甘宗鑫會長、蔡景丞同學、劉軒廷同學、蘇立舜同學、黃麗如同學、黃文甫同學、吳冠蓉同學

教務處-邱明斌副教務長、註冊組王鳳雪小姐及郭馨嵐小姐、課務組謝文仲先生、招生組陳子文小姐、教發中心蕭淑娟主任、李月貴專門委員

通識中心-陳協成組長、進修教育組-朱良驊先生

壹、102.11.25 座談溝通事項執行情形：

紀錄結論	回應單位	回應說明／執行情形
<p>一、對於教師評鑑系統，學生有義務知道自己填寫後對老師教學的影響，故學校可往宣導的方面去做努力。若大家填寫只為了選課，那麼教師評鑑是否有實質意義呢?設個教學意見信箱給學生供學生使用是否更好?</p>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可做為教學改進、教師升等、教師評鑑、教學特優教師遴選及教師諮詢輔導的參考。 2. 目前教發中心與計資中心正在研擬進行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的Q&A，利用網路、海報作宣傳，請同學不要忽視自己的表達意見的權利，上網反應意見，有效的調查結果才能提供教師及學校作為教學改進及評定教學績效的參考。關於宣導教學意見調查之實質意義，除以教務處電子報傳達訊息外，另建議以教務系統mail寄至學生常用信箱，請學生會代表協助宣導並請學生入學後務必修改系統內之常用郵件信箱。 3. 為了教學改進及教學品質的提升，目前正在開發期中教學意見信箱，以不計名的方式，讓學生的意見能及時在學期中讓教師知道，做為回饋教師教學改進。另針對學生不確實填寫之狀況，擬與計資中心研議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納入極端值之處理及篩選關鍵字之機制。 4. 下次修改教學意見調查問卷會議納入學生代表參與討論。 	教發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發中心利用網路、海報宣導教學意見調查之實質意義，請同學重視自己的表達意見的權利，上網反應意見，有效的調查結果才能提供教師及學校作為教學改進及評定教學績效的參考。 2. 教學意見調查規劃小組會議已請學生代表與會，並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及 103 年 3 月 21 日召開會議，決議有(1)在學期中增加「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其功能如教學意見信箱，學生的意見能在學期中即時轉知教師，做為回饋教師教學改進【此措施預定於 103 學年開始實行】。(2)為了教學意見調查準確性，增加檢核機制，在期末問卷選擇某一題為反向題，若正向題和反向題的答案不能對應，則本份問卷無效【此措施預定於 102 學年第 2 學期開始實行】。
<p>二、因農學院和理工學院的學生分數本身偏低，而文學院偏高，在此造成學校的 GPA 值不均，若學校有方式去平均，求得學生真正的 GPA 值，則有助於校內學生轉系或者申請國外交換學生的資格，另外，通識課也需訂定一套標準，否則學生會依照老師個性及該堂課分數高低考慮是否修習該通識的狀況，造成選課分配不均。</p>	通識中心 註冊組	<p>通識中心：</p> <p>經 102 年 11 月 29 日通識教育中心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第二案決議:通識課程教師評量學生期末分數時，若該班成績平均高於 85 分且為通識課程前 5%者，責成通識中心主任前往</p>

紀錄結論	回應單位	回應說明／執行情形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調查其他國立大學(台大、清大、成大、中山、中央、中正)的GPA成績等第對照表，皆是全校一體適用，並無區分不同學院、不同通識課程，而有不同的GPA成績等第對照表。 2. 本校目前「百分制」成績與「等第制」對照表、GPA算法也是全校一體適用，如下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140 495 820 831"> <thead> <tr> <th>等第制計分法 (Grade)</th> <th>百分制分數區間</th> <th>積分 Grade Point</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100-80</td> <td>4</td> </tr> <tr> <td>B</td> <td>79-70</td> <td>3</td> </tr> <tr> <td>C</td> <td>69-60</td> <td>2</td> </tr> <tr> <td>D</td> <td>59-50</td> <td>1</td> </tr> <tr> <td>E</td> <td>49 以下</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先將成績換算成積分，GPA 算法如下： $GPA = (\text{學分} \times \text{積分}) \text{的總和} / \text{總學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本校曾於99年第2學期起施行(99.11.1日第60次教務會議通過)通識課程成績全班平均不得高於80分之規定，並發文(100.3.7興通字第1004200018號)建請授課教師依常態分布圖暨評分建議表，考評學生學期分數，但因部分學生及教師反對，即於100年10月25日教務會廢止該修正案。目前本校雖無評分規範，針對通識課程評分異常之老師，通識中心主任除mail提醒外，亦親自拜訪老師溝通評分制度，以減低通識課程異常評分之狀況。 4. 本校現行針對遴選優秀通識教師、教學特優教師制度時，皆已列入教師過去成績評分結果，作為評定標準之一。 5. 請註冊組協助提供平均分數極高或極低之異常評分課程數統計，供未來處理參考之依據。 	等第制計分法 (Grade)	百分制分數區間	積分 Grade Point	A	100-80	4	B	79-70	3	C	69-60	2	D	59-50	1	E	49 以下	0		<p>了解該課程評量分數與上課狀況是否異常。</p> <p>註冊組： 註冊組會盡快提供平均成績極高或極低之異常評分統計供參考。</p>
等第制計分法 (Grade)	百分制分數區間	積分 Grade Point																		
A	100-80	4																		
B	79-70	3																		
C	69-60	2																		
D	59-50	1																		
E	49 以下	0																		
<p>三、本次的通識預選時間點過早，許多教授呈待聘狀態或者是於期間出國無法授課，故教務處下次在安排通識預選和通識加選時，能先與教授協商好該門課是否有授課，此時可將預選以及加選往後延，並規定教授既然開課就不得更換時段或取消開課，有助於通識選課品質上的改進。</p>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通識課程每年皆於約4月及11月行文至各學系調查上、下學期開設通識課目之名稱、時間、人數等，並請授課教師及系所主管親自簽名確認（能先與教授協商好該門課是否有授課）。至於教師代聘課程是因教師聘任程序尚未完成，只能先用待聘（教師欄呈現）。 	<p>通識中心 課務組</p>	<p>通識中心： 業依結論執行。</p> <p>課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現行超支鐘點費金額偏高，不宜再放寬支領的規定。 2. 為檢討課程結構及教師負荷差異等問題，校內已由教務長召集各院代表組成專案小組，迄今召開 2 次專案會議研商改進方案、收集各院回饋意見，預計於本年度 5 月份加開一次教務會議專門討論課程結構議題。 </p>																		

紀錄結論	回應單位	回應說明／執行情形
<p>2. 國立中興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授準則第七條規定：學士班必修及通識課程停開或時間異動應於初選前為之，以免影響學生選課權益。（規定教授既然開課就不得更換時段或取消開課）。</p> <p>3. 本校目前對於停開通識課程教師尚未訂定罰則，僅能先以遴選優秀通識教師、教學特優教師等其他措施，以宣導鼓勵教師投入教學，並避免教師停課之狀況。</p> <p>4. 關於學生建議開放超支鐘點費規定，以避免教師因鐘點費問題停開課程之意見，目前每年本校超支鐘點費相當高，正在檢討中，經統計本校開設各班制課程總數相較其他大學偏多，擬先檢討各系所課程結構，本處已函知各系所針對三年內未開課之各學制課程規劃進行檢討、刪減。</p>		
<p>四、關於選課系統的畢業門檻計算方式，希望教務處能盡快與計資中心協商完畢，屆時能看到的選課系統，例如：人文領域已修 2 門、社會領域已修 1 門…等等類似的數據，以供學生更容易自行判斷出距畢業還差多少學分未拿，預警系統若再往前挪一個學期可以減少延畢的狀況發生。</p>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p>1. 目前學生自行登入教務系統，可查詢單學期及歷年的成績，系統上已有標註是何種領域的通識課程，方便同學計算畢業學分。</p> <p>2. 畢業學分檢核系統，已提需求請計資中心開發，因審核系統開發、測試較複雜，需判斷許多畢業條件，非短時間可完成，計資中心已列入時程規劃，預定於103年3月建置完成，有關畢業學分檢核系統的模擬畫面詳見附表，另建議可就全校一致性之通識課程檢核部分功能提前測試、上線試行。</p> <p>3. 請註冊組追蹤各系辦送回學生自我畢業學分檢視表之情形；另當下次學生作自我畢業學分檢視時，請學生會協助宣導。</p>	註冊組	<p>1. 目前計資中心已寫了一個線上審查畢業資格系統，預先幫同學分類及小計已修習的課程，點選已修習學分數，會出現已修習的課程。</p> <p>2. 此系統之功能，是輔助學生檢視自我畢業學分，也作為註冊組、系所線上畢業資格審查之初步篩選功能。</p> <p>3. 學生查詢畫面，目前仍在測試修改中，系統預計 5 月中旬上線，將會依各系及註冊組畢業資格審核結果陸續公告應屆畢業生不足之學分。</p>
<p>五、有關於跨系選修同一門課的問題，有學生提出是否將該課分等級，比如說微積分甲、微積分乙以及微積分丙，若應數系同學不想在自己系上修微積分而想上其他老師的微積分，如果系上規定要修微積分甲才能拿到該學分，那我們就有依據可以去選適合我們的老師以及課程，而系上也承認該學分，這或許可以成為未來興大選課的一個主流方式。</p>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p>1. 學生選課以選本系開設的課程為原則，若同學有特殊情形者，例如：學習上有困難者，經系上同</p>	課務組	<p>經授課時數與課程結構專案小組研商會議討論，「微積分」、「普通物理」等基礎課程，規劃按學生程度推動分級授課，與開課單位進行協商與研議中。</p>

紀錄結論	回應單位	回應說明／執行情形																		
<p>意承認其畢業學分，是可以跨學院選課。</p> <p>2. 共同的課程皆有成立課程教學委員會，以微積分課程為例，應數系微積分課程教學委員會，將微積分課程內容依選課對象分為理工類、農生科類、商管類，提供不同背景及程度的同學選課。目前應數系支援開課的『微積分』區分三種類型（依學分數區別）</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40 488 842 831"> <thead> <tr> <th>科目名稱</th> <th>學分數</th> <th>選課對象</th> </tr> </thead> <tbody> <tr> <td>微積分（一）</td> <td>4</td> <td rowspan="2">應數系</td> </tr> <tr> <td>微積分（二）</td> <td>4</td> </tr> <tr> <td>微積分（一）</td> <td>3</td> <td rowspan="2">理、工 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td> </tr> <tr> <td>微積分（二）</td> <td>3</td> </tr> <tr> <td>微積分（一）</td> <td>2</td> <td rowspan="2">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td> </tr> <tr> <td>微積分（二）</td> <td>2</td> </tr> </tbody> </table> <p>3. 應數系畢業條件中，微積分的學分數與其他系微積分的學分數不同，依照「學分數不能以少抵多」的規定，應數系同學只能選本系所開設的微積分課程。</p> <p>4. 關於學生對微積分課程採分類組、非分系開設之建議，擬轉達理學院瞭解、參考。</p>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課對象	微積分（一）	4	應數系	微積分（二）	4	微積分（一）	3	理、工 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	微積分（二）	3	微積分（一）	2	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	微積分（二）	2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課對象																		
微積分（一）	4	應數系																		
微積分（二）	4																			
微積分（一）	3	理、工 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																		
微積分（二）	3																			
微積分（一）	2	農、生科、管理（商）學院各系																		
微積分（二）	2																			
<p>六、I興學生的密碼有設長度，有些學生習慣使用較長的密碼，故這部分可請計資中心再行設定。</p> <p>座談會回應與結論：</p> <p>1. I興學生 App安裝沒有密碼，執行時APP主程式也沒密碼；目前I興學生有需要密碼的部份，只有在「我的課表」中的教務資訊行動版(學生課表及成績系統網頁行動版)，這部份密碼已與興大入口-SSO同步。</p> <p>2. 關於學生對I興學生密碼長度之建議，擬轉請計資中心研議。</p>	計資中心	i興學生的密碼長度最短6個字，且可達30字以上，學生可以依照自己的習慣設計較為安全的密碼。																		
<p>七、其他提問或建議與回應：</p> <p>1. 關於每學期行事曆排定之選課日程，遇國定假日連假停課時，建議將行事曆選課截止日順延安排。若為政府臨時調整連假，學校宜配合延後選課日，除行文公告通知外，並請學生會協助宣達。</p> <p>2. 關於學生建議於不影響開班人數、最低選課學分數，得增訂學生可在期中考後棄選課程之機制，教務處已規劃研議相關法規之修訂，預計提送下學期教務會議討論。</p>	註冊組 課務組	<p>註冊組：</p> <p>彙整校內全校性重要活動編排行事曆草案，若遇國定假日連假，提醒相關單位檢視日期。</p> <p>課務組：</p> <p>1. 在訂定加、退選時程時，已配合連續例假日的日期，將時程順延。</p> <p>2. 有關停修課程的規定，102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已經通過，於103學年度開始實施。</p>																		

貳、本次座談提問與結論：

一、多元學分學程：鑒於中興大學以農立校，校風保守樸實，又學校中現有的學分學程多數以二、三類為主，希望能朝向更多元的方向增設學分學程，如媒體類、藝術設計類等，提升校園多元學習風氣，體現綜合大學精神。

結論：

1. 目前大學部同學修習學分學程時，常因系上有相當多的必修課程，反而不利跨領域學習，目前各學程僅少數學生取得學分學程證書。而本校未設立藝術、媒體系所，缺乏相關師資，故目前未規劃相關領域學分學程。
2. 針對學生欲修習媒體類、藝術設計類課程，建議得以校際選課至外校修課（如台中教育大學），其中本校與中教大、台綜大四校校際選課免繳學分費。另建請通識中心蒐集中教大通識課程資料，研議與本校通識領域之對應，以便提供學生跨校修課之參考。

二、書卷獎制度：書卷獎現行制度下同班同學常因不同的通識課有不同評分標準，而是否得獎某種程度上取決於選課上而非自身努力，因此輕鬆而高分的通識課人山人海。我們益深知此問題無法一朝一夕從每堂通識課上改變，於是提出希望書卷獎計算方式改為PR值，也就是排序的概念。詳情請見附件一。

結論：

1. 學生平均學業成績改採PR值排序核計案，因不同人數修課採用PR值等，有諸多缺點，且此變動將影響全校各班制範圍頗大，要相當審慎，故無法採納學生建議推動PR值。
2. 另關於學生反映本校績優學生獎勵辦法「學業成績平均不得低於八十分」之問題，建議刪除絕對分數規定，會後請教務處與學務處研議修訂法規，提案至行政會議討論。

三、校外修課：目前本校向外校修課的制度與流程不明確且極為繁複，學生也沒有清楚的官方管道可以查詢可修習的校外課程清單，希望此項極為優良且吸引人的制度可以更成熟並且被多數學生所使用。

結論：會後由課務組協助提供簡易之跨校選課流程說明，公告於教務處電子報、網頁及選課系統，並請學生會協助告知學生，俾利學生查詢瞭解。

四、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想詢問目前進度。

結論：「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已列入校務系統新增需求規劃，預定於103學年第1學期開始施行。

五、其他提問與回應：

1. 關於學生反映大陸交換生選課僅能以紙本作業案，課務組正著手規劃交換生(外籍生、大陸生)線上選課作業，將與計中討論列入校務系統新增需求，俟計資中心系統完成後再改以上線使用。
2. 關於學生反映課程系統有關通識課程之教學大綱錯亂問題，為查明更正原因，日後如有此狀況，請學生即時通知教務處課務組或通識中心處理。

參、散會：下午2時32分。

